

#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阳文旅函〔2026〕9号

##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6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决策部署，规范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行为，优化文化和旅游市场营商环境，提升监管精准化、规范化水平，切实维护文化市场秩序，根据《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阳城县2026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一业一查”计划）的通知〉》（阳市监函〔2026〕9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立足文化综合行政执法职能，坚持“依法监管、公正高效、公开透明、协同推进”原则，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核心要求，统筹推进常态化监管与重点领域整治，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激发文化市场主体活力，为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高质量发展筑牢监管保障。

## 二、工作任务

### （一）制定抽查工作计划

结合监管重点、风险点、信用等级等内容，按照统一组织、均衡开展、突出重点的原则，制定本部门 2026 年双随机抽查年度工作计划。

### （二）完善“一单两库”

动态调整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确保“应纳尽纳”，对监管事项清单进行梳理，形成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做到检查对象的精准抽取、执法人员的精准匹配。

### （三）推进信用风险分类监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对市场主体的抽查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应为 100%，实现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的常态化运用。

### （四）规范实施抽查检查

要严格执行年度抽查工作计划，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我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细则》《“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指引》等要求，科学规范组织实施抽查检查。协同各有关监管部门，对同一检查对象尽量匹配多个抽查事项，实施“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提高监管的有效性和协同性，提高抽查发现问题比例，杜绝抽查走过场，防范履职风险。检查人员

依法对被抽查市场主体实施检查，要如实填写检查记录表，做到全程记录。执法队要及时做好检查档案归档。

### **（五）做好抽查结果公示**

要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及时将检查结果录入山西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接受社会监督，将随机抽查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对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加大惩处力度和联合惩戒，形成有力震慑，增强市场主体守法自觉性。

### **（六）做好后续处置工作**

对抽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工作台帐，限期整改落实。涉及相关部门的要及时抄告、移送，交由相关部门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防止监管脱节。

## **三、组织机构**

为进一步做好“双随机、一公开”市场监管工作，全面提升执法监管的公开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孔宏伟

副组长：宋学锋 李 敏 王小锋

成 员：各相关股室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阳城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要积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

### （二）严格抽查纪律

执法人员对被抽取的市场主体实施检查时，不得妨碍市场主体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索取或收受市场主体的财物，不得谋取其他利益。对抽查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和违纪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 （三）注重宣传培训

要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加强执法人员培训，转变执法理念，探索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监管制度，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多种渠道，广泛开展宣传报道，提升经营主体知晓率与配合度，为随机抽查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氛围。

附件：1.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2.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3.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度内部双随机抽查工  
作计划

4.现场检查（勘验）笔录

（此件主动公开）





##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项目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活动检查	是否取得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许可证以及有效性的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有效身份证件并记录有关上网信息情况进行查询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是否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是否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的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规范性进行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是否取得娱乐经营许可证以及有效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2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检查	是否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的检查	娱乐场所	重点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各类警示标志举报电话是否在显著位置悬挂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娱乐场所与从业人员签订文明责任书、营业日志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其他经营活动规范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3	旅行社经营活动检查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及分支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旅行社条例》

4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检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5	包装装潢、印刷单位检查	是否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以及有效性的检查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
		是否建立承印验证制度、承印登记制度、印刷品保管制度、印刷品交付制度、印刷活动残次品销毁制度等的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
		证照是否齐全且在醒目处悬挂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6	出版物零售单位检查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出版物零售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证照是否齐全且在醒目处悬挂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7	电影发行放映单位检查	放映的影片是否有《电影片公映许可证》的检查	电影发行放映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电影管理条例》
		证照是否齐全且在醒目处悬挂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电影管理条例》
8	A级旅游景区检查	景区是否存在违规行为	A级旅游景区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山西省旅游管理条例》

##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2026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检查模式
1	对营业性演出的双随机抽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1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1月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抽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县公安局	
2	对全县印刷品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对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印刷企业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2月	县委宣传部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抽查
3	对全县出版物、零售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对出版物零售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出版物批发、零售单位	1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2月	县委宣传部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抽查
4	对全县电影放映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对电影放映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县电影放映单位	2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2月	县委宣传部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消防救援支队	县抽查
5	对雷电易发区内的旅游景点防雷安全的监督检查	防雷安全管理检查	全县雷电易发区旅游景点企业	5%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0月	县气象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抽查



##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2026年度内部双随机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数量	信用风险分类管理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主体/指导单位	抽查检查主体
1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双随机抽查	定向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是否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是否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是否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和未成年人禁入标志；是否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1月	执法队发起/执法队牵头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2	对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双随机抽查	定向	是否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人标志，标志是否注明“12345”举报电话；是否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建立营业日志；歌舞娱乐场所播放、表演的节目是否含有禁止内容；歌舞娱乐场所是否接纳未成年人；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歌舞娱乐场所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1月	执法队发起/执法队牵头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3	对旅行社及分支机构的双随机抽查	定向	是否取得《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并合规悬挂、按时换发；是否超范围经营（含出境游、边境游等）；是否存在虚假宣传、不合理低价游；旅游合同签订是否规范、是否“一团一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旅行社及分支机构	20%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频次。	2026年3月—2026年11月	执法队发起/执法队牵头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 现场检查（勘验）笔录

（     ）文综检（勘）字〔     〕     号

当 事 人	名称（姓名）			
	证照（证件）名称 及编号（号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等）		联系电话	
	住所（住址等）			
现场负责人		职 务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记录人		
检查（勘验） 时 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检查（勘验） 地 点				
现场检查（勘验）情况：				

现场负责人签名或者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执法人员签名： \_\_\_\_\_

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印章)

年   月   日

